

目 录

- 一、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第 3—4 页

关于福建科力种业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2-225号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平高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福建科力种业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隆平高科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隆平高科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隆平高科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关于福建科力种业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隆平高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隆平高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福建科力种业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福建科力种业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

关于福建科力种业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3 年度完成收购福建科力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科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 2023-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 3 月，本公司与福建科力原股东签订《福建科力种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福建科力原股东将其合计持有的福建科力 51%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交易各方同意并确认，以 2022 年 8 月 31 日的归母净资产为作价依据，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湘审〔2023〕5 号），2022 年 8 月 31 日，福建科力的归母净资产为人民币 6,111.91 万元，经各方协商，福建科力 51.00% 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3,117.08 万元。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福建科力原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福建科力原股东耿志民承诺：福建科力 2023 年末、2024 年末、2025 年末净资产分别不低于 6,478.63 万元、6,867.35 万元、7,279.39 万元。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福建科力 2023-2025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期间	承诺净资产	实现净资产	是否完成
2023 年末	6,478.63	6,863.15	是
2024 年末	6,867.35	7,276.61	是
2025 年末	7,279.39	7,698.11	是

承诺期间	承诺净资产	实现净资产	是否完成
合 计	20,625.37	21,837.87	

